

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具体如下：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交易相关承诺履行情况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未在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电子”）承诺期限内完成“F3 餐厅”产权证书办理工作，中国电子申请承诺延期履行，承诺期限由 2022 年 3 月 31 日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新承诺替代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中的旧承诺，其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不变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0 日下午 2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（周二）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:00-3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5 月 10 日（周二）上午 9:15 至下午 3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 77 号冠捷科技一楼会议室。
- 3、会议召集人：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4、会议投票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宣建生
- 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

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6 人，代表股份 2,148,502,15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.4328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，代表股份 2,138,121,99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.2037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62 人，代表股份 10,380,15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2292%。

4、其他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

议案 8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议案 11 属于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合计数 1,274,177,784 股，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，有效表决股份为 874,324,370 股。

序号	提案名称	表决情况						是否通过
	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
	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	
1.00	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2,142,504,898	99.7209%	5,997,256	0.2791%	-	0.0000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4,382,900	42.2238%	5,997,256	57.7762%	-	0.0000%	
2.00	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2,142,504,898	99.7209%	5,997,256	0.2791%	-	0.0000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4,382,900	42.2238%	5,997,256	57.7762%	-	0.0000%	
3.00	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	2,142,096,098	99.7018%	6,007,256	0.2796%	398,800	0.0186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3,974,100	38.2856%	6,007,256	57.8725%	398,800	3.8419%	
4.00	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	2,142,096,098	99.7018%	6,007,256	0.2796%	398,800	0.0186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3,974,100	38.2856%	6,007,256	57.8725%	398,800	3.8419%	

5.00	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2,141,880,898	99.6918%	6,222,456	0.2896%	398,800	0.0186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3,758,900	36.2124%	6,222,456	59.9457%	398,800	3.8419%	
6.00	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	2,142,096,098	99.7018%	6,007,256	0.2796%	398,800	0.0186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3,974,100	38.2856%	6,007,256	57.8725%	398,800	3.8419%	
7.00	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	2,142,853,598	99.7371%	5,598,556	0.2606%	50,000	0.0023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4,731,600	45.5831%	5,598,556	53.9352%	50,000	0.4817%	
8.00	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	2,142,204,798	99.7069%	5,898,556	0.2745%	398,800	0.0186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4,082,800	39.3327%	5,898,556	56.8253%	398,800	3.8419%	
9.00	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	2,141,993,798	99.6971%	6,109,556	0.2844%	398,800	0.0186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3,871,800	37.3000%	6,109,556	58.8580%	398,800	3.8419%	
10.00	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	2,142,204,798	99.7069%	5,898,556	0.2745%	398,800	0.0186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4,082,800	39.3327%	5,898,556	56.8253%	398,800	3.8419%	
11.00	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交易相关承诺履行情况的议案	868,327,114	99.3141%	5,997,256	0.6859%	-	0.0000%	是
	其中：中小股东	4,382,900	42.2238%	5,997,256	57.7762%	-	0.0000%	

*注：1、本表格中，“比例”均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，或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。

2、本表格中，“中小股东”均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白雪、孙钻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冠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5月11日